

广东省梅州市平远县城供水管网改造提升工程（一期）施工图审查技术服务采购需求书

一、项目概况：

1. 项目名称：广东省梅州市平远县城供水管网改造提升工程（二期）工程总承包施工图审查技术服务

2. 建设单位：平远县建设工程服务中心

3. 建设地点：平远县

4.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：对县城片区路段供水管网进行提升改造，包括改建阀门井、排气井、排泥井、市政消防栓以及路面破除并修复等附属设施。

2、招标范围：施工图设计（含预算编制）、采购、施工总承包，即完成本工程的施工图设计（含预算编制）、采购、施工等。

5. 项目工程费用 55465431.42 元。

6. 资金来源：项目建设所需资金除争取上级资金外，不足部分由县财政统筹解决。

二、服务范围：根据项目业主要求，开展施工图审查技术服务，在双方约定时间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，并出具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。

三、服务金额：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四、服务期限：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五、中介机构资质要求：

1. 符合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暂行办法的条件。

2.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，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的中介服务机构。

3. 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需满足本次项目选取的需求，熟悉梅州市管理规定，具备一类或以上房屋建筑及市政基础设施（给水、排水、道路、桥梁、隧道、公共交通、风景园林）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



资质。

六、选取方式及理由

通过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，选取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它组织，具有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，满足本项目相对应的资质要求，且资信良好，没有违法违规记录的企业。

七、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：中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，将直接取消中选人资格，并按照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人。

(一) 中标中介服务机构无正当理由放弃中选结果或拒绝签合同的；

(二) 超出公告及需求书范围，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要求业主单位增加服务费用的；

(三) 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后未在 3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公告及需求书的要求安排专职人员，携带相关材料与业主单位接洽的；

(四) 中选机构自签订合同之日起，未能按公告要求的服务时间完成服务的；

(五) 中选机构未按从业规范提供服务，服务质量不达标的。

八、其他

本次采购服务未尽事宜，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。

平远县建设工程服务中心

2025 年 11 月 21 日